

联合 国

安全理事会

正式 记 录

第二十八年



UN LIBRARY

JUN 9 1981

UN/EA COLLECTION

第一七五〇次会议

一九七三年十月二十五日

纽 约

目 次

	页次
临时议程(S/Agenda/1750)	1
通过议程.....	1
中东局势:	
一九七三年十月七日美利坚合众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11010)	1

说 明

联合国文件都用英文大写字母附加数字编号。凡是提到这种编号，就是指联合国的某一个文件。

安全理事会文件(编号 S/…)通常刊载于每三个月印行一次的《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补编》内。文件全文或有关资料可按日期在补编内查阅。

安全理事会决议依照一九六四年所通过的体制编号，刊载于每年一卷的《安全理事会决议和决定》中。新体制于一九六五年一月一日起全部实施，并追溯适用于以前通过的决议。

第一千七百五十次会议

一九七三年十月二十五日星期四上午十时三十分在纽约举行

主席：劳伦斯·麦金太尔爵士（澳大利亚）

及）、Y.特科阿先生（以色列）和 M.Z. 伊斯梅尔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在安理会议席就座。

出席者有下列国家代表：澳大利亚、奥地利、中国、法国、几内亚、印度、印度尼西亚、肯尼亚、巴拿马、秘鲁、苏丹、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和南斯拉夫。

临时议程(S/Agenda/1750)

1. 通过议程。

2. 中东局势：

一九七三年十月七日美利坚合众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11010)。

下午一时二十分会议开始。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中东局势：

一九七三年十月七日美利坚合众国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S/11010)

1. 主席：根据第一七四三次会议的决定，并经安理会同意，我提议邀请埃及、以色列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代表在安理会议席就座参加安理会的讨论，但无表决权。

应主席邀请，A.E. 阿卜杜勒·马吉德先生（埃

2. 主席：根据前几次会议作出的另一些决定并经安理会同意，我提议也邀请尼日利亚和沙特阿拉伯的代表参加讨论，但无表决权。我请他们在安理会会议厅一侧为他们保留的座位就座，但有一项谅解，当轮到他们在安理会发言的时候，再请他们到安理会议席就座。

应主席邀请，E.A. 奥格布先生（尼日利亚）和 J. 巴鲁迪先生（沙特阿拉伯）在安理会会议厅一侧为他们保留的座位就座。

3. 主席：安理会各理事国也许记得，由几内亚、印度、印度尼西亚、肯尼亚、巴拿马、秘鲁、苏丹和南斯拉夫共同提出的决议草案[S/11046]，是由肯尼亚代表在上次会议上介绍的。现在该决议草案已经修订好了[S/11046/Rev.1]。

4. 奥德罗·乔维先生（肯尼亚）：当我代表几内亚、印度、印度尼西亚、巴拿马、秘鲁、苏丹和南斯拉夫等国以及我国代表团介绍载于文件S/11046 中的决议草案时，我曾指出，为了使该草案获得广泛支持和取得一致的意见，我们要最广泛地征求对这个草案的意见。我高兴地说，在过去十二小时内安理会各理事国已经就该草案进行了非常广泛的协商。经过协商之后，提出了一些修正案，我代表决议草案的共同提案国表示愿意接受这些修正案。这些修正案已载入文件 S/11046/Rev.1 中。

5. 原草案的执行部分第 1 段说：

“要求遵守立即全面停火，并要求双方撤离到一九七三年十月二十二日格林威治时间十六时五十分所占领的阵地。”

“撤离”一词已为“退回”所代替。我们接受这一修正案，因为“退回”一词比“撤离”一词能更准确地说明按照决议草案的要求冲突各方沿停火线应该采取的行动。

6. 现在修订后的执行部分第3段是这样写的：

“决定在联合国权限之内，立即建立一支联合国紧急部队。该部队由除安全理事会常任理事国之外的联合国会员国抽调人员组成，并要求秘书长在二十四小时内就为此而采取的步骤提出报告。”

7. 修订后的执行部分第5段是这样写的：

“要求所有会员国与联合国充分合作，执行第338(1973)号和第339(1973)号决议，以及现在这个决议。”

8. 我想把这份修订了的决议草案向安理会各理事国推荐，希望大家投票赞成。我可以肯定该草案不会使每个安理会理事国满意，但从道理上说，我们应当互谅互让，没有互谅互让精神，安理会以至于联合国都不能起作用。

9. 我要向那些对草案执行部分一两个段落仍有保留的理事国呼吁，请友好地同我们合作，一致支持这个决议草案，以便尽快地达到我们在中东问题上所要达到的目标。

10. **黄华先生(中国)**：在十月二十三日的安理会第一七四八次会议上，中国代表团团长指出，在当天安理会上美苏两家联合提出的所谓号召执行停火决议的草案，同十月二十二日由它们两家所炮制的决议一样，是不能解决什么问题的一纸空文。现在事实证明，我们说对了。第二个所谓停火决议通过和“生效”之后，以色列犹太复国主义者再一次发动军事进攻，抢占新的阵地。摆在人们面前的活生生的事实，已经充分证明了美苏两个超级大国匆忙要安理会强行通过的两个所谓“停火决议”，实际上起了涣散阿拉伯人民的斗志，掩护以色列进一步扩大侵略的作用。马立克先生在十月二十三日的会议上装腔作势，还说什么奉政府之命已对以色列发出了“庄严警告”，现在看来，只是一出令人厌恶的丑恶表演。

11. 中国人民经历过一百多年反对外来侵略的长期斗争，懂得了一纸空文赶不出侵略者。两个超级大国绝不会，也不可能帮助我们被压迫、被侵略的国家和人民取得什么“公正和持久的和平”。相反，它们只会利用我们的暂时困难处境，从中渔利，达到划分势力范围的帝国主义目的。

12. 谈到目前的决议草案，中国代表团理解草案发起国的善良愿望。但是，我们认为有必要指出，派遣联合国紧急部队也将无济于事，而只能留下无穷的后患，把中东的阿拉伯主权国家变成国际管制的地区。苏联代表不是说派苏联部队进驻这个地区是完全正确的、正义的、符合联合国宪章吗？你们现在就应该派嘛！为什么不派呢？还不是因为害怕另一个超级大国的反对吗？什么“维持和平联合国紧急部队”，说穿了，这是企图占领阿拉伯领土。南朝鲜不是一个活生生的例子吗？

13. 中国是历来反对派遣所谓“维持和平部队”的。对现在的中东，我们的主张仍是如此。这种做法只能是为以超级大国为后台进一步进行国际干涉和控制铺平道路。这种做法所引起的后患必将逐步为亿万阿拉伯人民所识破，从而激起他们更加强烈的反抗。中国只是为了照顾被侵略者的一方一再提出的要求，才不便对此予以否决。中国决定不参加对上述草案的投票。

14. 我愿向我们安理会的不结盟成员国国家在昨天会议上所采取的公正态度表示高度赞赏。他们不赞成两个超级大国在十月二十二、二十三日两次安理会上所采取的突然袭击的恶劣作法。这是公道的。

15. **主席**：我现在请以色列代表发言。

16. **特科阿先生(以色列)**：以色列的政策一直是并将继续以三项原则为基础：停火、谈判、和平。目前我们必须全力以赴，确保遵守停火。以色列将赞同一切加强停火的建设性努力。以上就是指导我国政府审查当前这个决议草案，并决定它对决议草案各条款采取什么立场的一些考虑。

17. **主席**：沙特阿拉伯代表表示要在安理会发言，现在请他到安理会议席就座并发言。

18. **巴鲁迪先生(沙特阿拉伯)**：昨晚由安理会八

个理事国提出的、并由我们的肯尼亚同事能干地予以阐明的这份决议草案，其意图和目的都是值得赞扬的。然而，有几个理事国认为该项文件提出的若干论点需要澄清，尤其是该决议草案第3段中所说立即建立联合国紧急部队问题。紧急部队应该从哪些国家挑选人员？费用和开支由谁支付？是美国还是苏联？鉴于紧急部队可能要在那里驻扎好多好多年，我才这样说。

19. 此外，我有责任提请安理会注意以下各点。首先，战争是在埃及国土上发生的。所以，联合国紧急部队就要在埃及领土上执行任务。其次，从关于印度支那战争及其它地方的战争所进行的谈判看来，这次谈判可能延续多年而无最后结果，这样，埃及在自己领土上行使主权就会受到拖延。在此种情况下，如何能制止以色列象一九六七年以来所干的那样，在埃及领土上建立犹太复国主义者的居民点呢？它们会是和平的居民点。但安理会各理事国要记住，犹太复国主义的意识形态就是建立在把世界各地的犹太人汇集在一起的基础上的。联合国紧急部队会用冻结埃及在占领区内行使主权的办法给以色列以可乘之机，逐步吞并这些领土，并把这些当作胜利的果实。犹太移民不仅从苏联而且也从美国以及世界各地流入将大大加速。

20. 目前这个决议草案在序言中提到安全理事会第242(1967)号决议，那个决议从一开始就夭折了。放弃占领的土地对以色列不利。相反，以色列需要更多的土地，以实现其扩张主义政策。当然，有人会说安理会所审查的这份决议草案的主要目的是保证停止战斗。可是如果谈判拖上十年或二十年又该如何呢？到那时以色列会吞并领土，就象它在一九四八年的战争中所干的那样，把自己的实际边界扩展到一九四七年的分界线以外。这就是为什么我认为当前这份决议草案的提案国应该考虑到下列事实，即某些条款不应当造成危及埃及在被占领土行使主权的局面。我们中国同事说过，这份决议草案即使通过实际上也只不过是“一纸空文”。我认为他的话是正确的。我重申这份决议草案中应该制定某些条款，以免造成危及埃及在被占领土行使主权的局面。

21. 今天早上舆论工具提到可以认为是来自超

级大国，尤其是美国政府的战争叫嚣。苏联是否真要派遣一些军队到中东以保证联合国停火决议受到尊重，而强大的美利坚合众国，或者说美国政府——还是尼克松总统，我不得而知，也许我的好友斯卡利大使会给我们讲清楚——看看是否需要要求五角大楼下令武装部队加强警戒以应付可能发生的紧急事件。如果这些令人不安的消息是真实的——而我希望不是真的——那么我必须声明，我们不会被吓倒。我们宁愿死也不屈服于那种强权就是公理的政策。我们不会被超级大国或次超级大国炫耀武力所吓倒。如果超级大国错误地估计形势要发动战争的话，我们确信美国人民是会起来反对任何将会毁灭本星球上全部人类的灾难的。

22. 我不太了解苏联人民，因为我从未到俄国去估价过他们对这种对形势的错误估计有何感想。我说过，我相信美国人民，因为我在美国住了三十多年。关于以色列问题美国人民已被愚弄过多次，而且说以色列对于美国的幸福来说是多么必要。我们多次警告美国——事实上从一九四七年起我就这样做了——如果以色列或者世界犹太复国主义者——对以色列说句公道话，我要说世界犹太复国主义者——继续采取对西欧和美利坚合众国施加压力的政策，总有一天他们会把美国拖入到全球战争里去。

23. 最后我还说一句话。俄美缓和的情况怎样呢？有人告诉过我们说，这种缓和是为了人类的福利，这样世界才会有和平；否则两个超级大国由于误会将会发生一场导致世界末日的冲突。

24. 现在为时未晚，第六舰队，不管它在地中海或在别处——我不是军人，不知第七舰队是否在太平洋——都不会吓倒我们。你们的门罗主义到哪儿去了？它是值得赞许的。“你们欧洲人离开大西洋。我们离开欧洲海岸，我们美国人不干预欧洲的事”。就象我们阿拉伯语有一句话说，“赞美那永恒、永远不变的真主吧”。但是人世沧桑及争权夺利使许多民族和个人沉醉不醒。这使我想起古希腊一句格言：“上帝要谁灭亡，首先使他强大”，另一个说法就是“首先使他疯狂”。而过分强大与疯狂是同义语。

25. 当墨索里尼称地中海为“我们的海”时，你

们大家都会反对他，那是对的。但是为墨索里尼说句公道话，他没有提到大西洋。

26. 而现在你们，美国政府，要象墨索里尼那样干同样的事：地中海是“我们的海”。这就使我想起大英帝国时代的英国人。他们认为，通往印度的道路需要直布罗陀，为保证与印度的来往需要马耳他。他们说，他们也需要苏伊士，于是他们就环绕世界画了一个圆圈。为了保护他们的利益，必须那样做。

27. 而你们，美国，谁威胁你们的利益？是阿拉伯人威胁你们的利益吗？那个海，地中海，是“我们的海”吗？你们宁愿不说话。我们是为全世界讲话，不仅是替美国人民讲话。你们答复我们吧。当欧洲不再卷入未来战争——我希望如此——并着手建立一个共同市场时，你们就出来——你们不仅说说而已，而且确实这样干的——地中海是你们自己的游泳池。

28. 注意，美国人民，你们是伟大的人民。不要被人引入歧途。你们为什么不告诉阿拉伯人民说他们误入歧途了呢？如果我们是那样，我们会告诉你们的；我们会改变，也许会考虑你们的劝告。但是来自任何国家的人民，不管是大国还是小国，他们都有舌头，他们有两只眼睛，他们有两个耳朵。你们不是世界上的选民——别管上帝的选民吧，他们正坐在我的左边；你们是和我们一样的人类。你们歌颂言论自由，那么我就给你言论自由一番。

29. 回答我，我亲爱的朋友斯卡利先生。坐在你后面的那位大使在走廊里说过，他很遗憾，因为美国人民不得不听取我要说的话。我就说，“你这个应声虫”，因为他侮辱了我。我知道，美国人民正听着我讲话，我每天都收到来信。这些信件不是阿拉伯人写来的，而是美国人民写来的，是犹太人写来的。信中说：“我们开了眼界”。而在这儿，你却保持着不祥的沉默。

30. 看在上帝的面上，不要再玩弄你那老一套手法来打断我的讲话了。

31. **特科阿先生(以色列)**：言论自由，我是对我的同事们讲的。

32. **巴鲁迪先生(沙特阿拉伯)**：不！你是对我说的。

33. **特科阿先生(以色列)**：不！是对我的同事们。除非你要直接和以色列谈判。

34. **巴鲁迪先生(沙特阿拉伯)**：除非你降下以色列国旗，否则我不想谈判。主席先生，你为什么不叫这位先生别出来打扰我，他硬要扯着我和他争吵。我为他惋惜，因为看来他烟斗中的全部尼古丁都不足以安定他的神经。我很抱歉，我曾不礼貌地要他“住嘴”。我不愿向任何人说“住嘴”二字，其中也包括他。毕竟，我还是尊重他的人权。我快要讲完了话了。可是每当我快要讲完话时，他总是制造事端。人们在笑。如果他们作为犹太人而不是犹太复国主义者继续在巴勒斯坦土地上生活，我将是第一个保护这样的犹太人——不是犹太复国主义者。

35. 我最后要说的是，除了黄大使经常提到巴勒斯坦人民以外，安理会对他们是忽视的。从一开始，巴勒斯坦人民就是问题的症结所在。可是却没有人再提及他们了，我们都谈到被占领的土地，但要记住，问题的症结——我再重复一遍，问题的症结——是巴勒斯坦人民。他们激发了阿拉伯世界，在很大程度上激发了穆斯林世界，亦即从大西洋延伸到中国边疆，从所谓的土耳其、伊朗和阿富汗北部一带向下延伸到巴基斯坦直到非洲——还不包括那些本国内有很多穆斯林的非洲国家在内。我的好朋友斯卡利先生，如果你想唤起穆斯林世界，那是你的权利。我们还未完蛋哪。“真主”至大。人是世界的过客。今天我们在这里，而明天就将长眠地下。他们要下到阴间去，而只有神的永恒的智慧意志才能审判作恶多端的人。

36. **斯卡利先生(美利坚合众国)**：美国支持昨夜提交安理会的八国决议草案。这个草案今天上午我们协商之后，已经修订过了。

37. 我们从一开始就主张在十月二十二日格林威治时间十六时五十分第338(1973)号决议开始生效时立即在占领的阵地上停火。我们同意需要立即增加联合国停战监督组织的观察员的人数。我们赞成建立一支新的联合国紧急部队，由安理会常任理事国以外的会员国提供人员组成。此外，我们将为运送这支部队到该地区提供方便条件。我们相信秘书长会以最快速度完成决议草案赋予他的使命。

38. 我们认为，如果有关各方都能忠实贯彻执行当前这份决议草案的话，中东就会迅速而有效地实现真正的停火。没有什么比迈向和平的步伐更重要的了。我们要求安理会把通过该决议草案作为最优先的事项进行处理。

39. **马立克先生(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代表团仔细地研究了由几内亚、印度、印度尼西亚、肯尼亚、巴拿马、秘鲁、苏丹和南斯拉夫等八个安理会非常任理事国共同提出的决议草案。总的说来，这个决议草案的方向是正确的，它谴责了侵略者，因为它背信弃义地违反安理会早先作出的两个决定，即停火和停止一切军事行动的决定以及双方军队退回到第338(1973)号决议生效时已存在的停火线。

40. 对这一项目的讨论表明，压倒多数的安理会理事国明确地谴责侵略者——即以色列——没有执行这些决议。

41. 苏联代表团在昨天的发言中要求采取更强硬更坚决的措施约束侵略者，甚至可以包括根据宪章第七章的条款予以制裁以及由安理会呼吁联合国所有会员国断绝和以色列的外交关系以及一切其他联系，因为它是侵略者，它全面违反联合国的决定，并在中东继续推行其国际掠夺政策。我们满意地注意到，许多非洲国家已经这样做了，它们断绝同以色列的外交关系，以抗议其侵略政策。苏联代表团还要表示：埃及外交部长在昨天的安理会上提出的要求，即要求苏联和美国派遣军队以保证实现停火，是合理和正当的，苏联认为它是积极的。同时苏联代表团高度重视目前这份决议草案，因为它是由安理会多数理事国——八个不结盟国家的代表——提出的，而且草案的方向是正确的。该决议草案明确地——尽管有些转弯抹角——谴责侵略者不执行安理会决议。草案也规定要采取有效措施以保证安理会关于停火的决定得到实施，即提出增加监督停火的联合国观察员的人数及为此目的而建立联合国紧急部队。苏联代表团不反对通过这一决议，并将投票赞成。

42. 我们也研究了决议草案的修订本，其中有一条规定：联合国中东部队不应包括安理会常任理事

国提供的军事人员。我们对此问题的立场是人所共知的。然而，考虑到各种情况和八个不结盟国家代表团——它们是安理会非常任理事国——以及埃及代表团的立场和要求，苏联代表团已决定，在这个特殊问题上作为一个例外，不反对决议草案中我提到的那一条款。除此以外，苏联代表团将投票赞成这一修订过的决议草案。

43. 不用说如果侵略者继续违反安理会的决定，安理会除了根据宪章中规定的更有效手段，即根据宪章第七章实行制裁以外，别无其它选择。

44. 至于观察员的问题，苏联代表团想重申它昨天的发言：组成联合国中东观察员，应当严格遵守按地区公平分配代表名额的原则。下列不正常现象必须结束：正如有人已指出的那样，联合国常驻中东观察员的全部人数超过二百人，除少数来自两个拉丁美洲国家之外，全部都是由西方国家代表组成；这就是说，只是由联合国中一个政治及地理区域的代表组成的。我认为，安理会中绝大多数的理事国及我们在座的绝大多数的杰出的同事——他们是联合国会员国常驻联合国的代表——将同意苏联这一观点。在增补观察员时，有必要吸收社会主义国家的代表和不结盟国家的代表。

45. 鉴于现在的联合国中东观察员都是来自那些在联合国中只构成一个地理集团的国家——西欧国家及澳大利亚和新西兰这类国家，为了达到保持适当的平衡及遵守公平的地域分配的原则这一目的，必须从社会主义国家集团和不结盟国家集团中增派观察员。

46. 显然，在建立联合国紧急部队时，也要采取同样的做法。不仅在紧急部队的组成问题上，而且对部队的行动的制度以及组织部队执行任务方面同样必须予以充分而认真的注意。该部队必须严格遵照宪章的精神，也就是在安理会的直接指导之下建立和采取行动。采用任何其它办法建立该部队及组织其活动都会导致悲剧的结果，过去已经有过惨痛的教训。在大会第二十八届会议上，美国国务卿基辛格先生在一般性辩论时发了言。在谈到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时，

他说美国希望安理会在进行联合国维持和平的行动中能起如他所谓的“更中心的作用”。①

47. 八国决议草案采用了同样的方式。该决议草案的条款大意是，联合国紧急部队的建立要在安理会指示之下进行，也就是说安理会自己可以对部队的建立和如何执行赋予它的维持和平任务等方面作出全部决定。

48. 最后，我要对中国代表最近的反苏言论说几句话。

49. 我已提醒中国代表注意，反苏的胡言乱语及疯狂的反苏主义确实无助于阿拉伯人民和埃及、叙利亚人民。我指出过，如果中国向埃及和叙利亚运送导弹、步枪、坦克、火炮及其他武器的数量同中国代表在联合国说出的反苏主义言论一样多的话，阿拉伯人民就会感到更有信心，而中国的援助也就更加实际了。我想，总有一天中国代表会懂得这个简单的基本真理，而这个真理是联合国所有会员国都一清二楚的。

50. 我们再一次听到中国代表说他们无意参加八个不结盟国家提出的决议草案的投票，这意味着什么？这是向不结盟国家挑战，因为中国在此一问题上的立场和不结盟的国家的立场截然相反。中国代表向决议草案提案国说的友好言辞也改变不了这种状况，那是虚伪的话。当安理会通过由两个常任理事国，即苏联和美国所提出的决议案时，中国没有参加投票。那时，它的借口是那个决议是由两个“超级大国”强加的。这是中国代表在联合国中惯用的煽动性的诽谤，但这已是陈辞滥调了，代表们不愿意听它了。

51. 而目前这份决议草案，并不是由安理会两个常任理事国提出的，不是由“超级大国”——中国及某些其他国家这样称呼苏联及美国——提出的，而是由八个不结盟国家，第三世界国家提出的。可是中国的立场却保持不变。七、八月间，八个不结盟国家——皆为安理会理事国——提出一份出色的决议草案时，也发生同样的情况。这份草案，如我又提到的那样，

①见《大会正式记录，第二十八届会议，全体会议》，第二一二四次会议，第68段。

被埃及外交部长十分公正地誉之为支持和代表阿拉伯世界的世界舆论的反映。可是，那时候，中国代表不参加表决，拒绝支持这个代表阿拉伯世界和支持阿拉伯正义事业的世界公众舆论。

52. 十月二十二日、二十三日安全理事会通过由美国和苏联提出的两个决议时，中国也没有参加投票。现在，中国又采取同一立场来对待八个不结盟国家——安理会非常任理事国——所提出的决议草案。由此可见，问题不在于由谁提出决议案；这是一个严重得多、深刻得多的事情。中国不支持旨在加强中东和平的建议。这种建议与中国的目和愿望不符。这就是问题的实质；苏联代表团就中国在上一次的安理会会议上对这个重大国际问题的立场所作的分析，今天得到充分证实。

53. 所以，我再重复一遍，中国代表所作的任何反苏谰言及疯狂的反苏主义都掩盖不了中国的真正目的和用心。现在该是中国代表明白这一点的时候了。

54. 让娜·马丹·西塞夫人(几内亚)：中东冲突的最近事态发展使安理会于十月二十二日和二十三日的四十八小时内相继通过了第338(1973)号和第339(1973)号两项决议。安理会通过这两项决议反映了各理事国非常坚决地要最后解决这一时间拖得很长、牺牲许多无辜生命的战争。

55. 然而，很明显，急急忙忙，甚至可说是仓卒地通过这两项决议会使人们对它们的效力产生怀疑。我们必须说这个，因为所有人都知道，由那两个我们称之为“超级大国”的国家，即美国和苏联共同向安理会提出的决议案，有如下的缺陷：它们不象决议的样子，实施范围的界线也不够明确。在作战地区没有监督停火的机构的确会造成混乱，但把冲突从作战地区延伸到今天的范围反映出以色列蓄意要把自己建成为一个空想帝国。

56. 我们同意不要再作进一步的磋商就通过这两个决议。因为可能为我们免除如埃及外交部长所提到的那些痛苦的时光。

57. 所以当我们获悉以色列不顾协议，重新开战，轰炸苏伊士地区阿达比亚港时，我们很快就丢掉了幻想。以色列利用埃及遵守停火造成的喘息之机以

便一举消灭埃及军队，主要是想使阿拉伯人丧失斗志，所以他们公然违反安理会决议，发动了全面进攻，并加强了其地位。

58. 出于对我们面临的这一棘手问题寻求一项合理解决办法，制止流血以及使安理会承担其全部职责等问题的关心，我国代表团和不结盟国家的理事国一道提出了载于文件 S/11046/Rev.1 中的决议草案。这个草案昨晚已由我们的同事肯尼亚代表精辟地介绍过了。我们相信，这个决议草案——它是长时间的但卓有成效的协商的主题——一定会得到安理会全体理事国的支持。实施这个决议，特别是执行部分第 3 段，安理会就有可能在中东达到其目标，而且将使那些信任联合国及其最重要的机构安理会——其主要任务是维持国际和平和安全——的人们重新获得希望。

59. 我国代表团希望——尽管某些代表团对第3段有所保留——所有安理会理事国，特别是常任理事国，都应小心地保证即将通过的这个决议草案得到严格执行，而且我们希望它所涉及的财政问题不会成为阻碍秘书长执行这一草案的障碍。

60. **安瓦尔·萨尼先生**(印度尼西亚)：在以前的发言中，我谈到在我们投票赞成第 338(1973)号决议时我国代表团有些担心。我们克服了这种担心，认为共同提出这项决议案的两个超级大国一定已经考虑到并商定出有效地执行决议的必要安排，因为它们在战争与和平的问题上是有经验的。然而，通过第 338(1973)号决议之后又必须接着作出第 339(1973)号决议，这一事态发展使我国代表团得出了不同的结论。在第 339(1973)号决议——还是由两个超级大国共同提出的，它庄严地重申第 338(1973)号决议提出的要求当事国严格遵守停火——通过以后，我们认为有了这两个强大的提案国的支持，停火就会生效。

61. 然而，我们获悉，事实并非如此：以色列无视停火，以色列——用埃及外交部长的话说——甚至在按照第 338(1973)号决议的规定，停火即将开始生效的时候，又发动一场新的战争。

62. 如果第 338(1973)号决议第 1 段的条款不能得到实施，那么，就没有结束战争的现实可能性，更谈不上在中东重建持久的和平了。

63. 虽然第 338(1973)号和第 339(1973)号决议都是两个超级大国共同倡议的——对此我国代表团表示赞赏，尽管许多代表团，包括我国代表团在内可能认为它不够完善——但一经通过，决议的实施就不仅只是两个超级大国的事，而是安理会的责任了。我国代表团一贯认为，就中东问题作出的任何决议能否得到有效的实施与执行，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常任理事国，特别是两个超级大国的政治意愿与合作。当然，我这样说，并不意味着我们要推卸作为一个安理会理事国应承担的责任。

64. 正是基于这些考虑，我国代表团和安理会不结盟的理事国一起共同努力，以期对两个超级大国提出的第 338(1973)号和第 339(1973)号决议的贯彻执行作出积极的贡献。我们之中谁都不愿意使中东战争再拖延一秒钟。印度尼西亚在中东问题上的立场是众所周知的，我不需要再重复了。但我们知道，要制止战争，必须使我们的所作所为被那些观点与我们不尽相同的人们所接受。这就是为什么我们同意决议草案的措辞应尽可能现实一些，避免指责任何一方，尽管我国代表团对哪一方应受到指责有自己的看法的。我国代表团感到高兴，能和不结盟的理事国一道共同提出这个决议草案。

65. 关于建立一支联合国紧急部队的问题，我国代表团同意由其他国家，而不由两个超级大国和其他常任理事国提供部队。我们希望不结盟国家能在提供所需人员方面作出贡献。不要常任理事国参加这支部队不应造成资助这个行动方面出现困难。而这一行动也不应因缺少资金而受阻，我们特别希望两个超级大国协助为联合国提供必要的资金，以保证联合国紧急部队能有效地行使其职能。

66. 正如我的肯尼亚同事奥德罗-乔维先生在他出色地介绍决议草案时所说的，这个草案在所有细节方面确实不能完全使每个人满意，但我国代表团希望，各理事国从总的方面考虑它是可以接受的，并希望全体一致投票赞成这个草案。

67. **唐纳德·梅特兰爵士**(联合王国)：我国代表团同意提交给我们的这个草案的提案国有关急待进行的优先事项的意见。第一，必须严格遵守停火。

第二，明显需要增加联合国观察员的人数，其数量由秘书长和停战监督组织参谋长视需要而定。在星期二的辩论过程中我曾建议，增派观察员很可能证明为一项履行第339(1973)号决议的必不可少的后继行动。我国代表团希望，加强现场观察员的工作马上就能够进行。第三，我们完全同意，现在就应当建立联合国紧急部队，秘书长应立即为此目的而采取步骤。当然，我们可以设想，秘书长将根据执行部分第3段，把他的计划不断通知安理会，并在给部队下达命令这类重大问题上，在必要时同安理会进行磋商。

68. 然而，我要讲明，我国代表团认为，目前这一紧急部队中专门排除常任理事国的军队，不应当有损于根据第242(1967)号决议为了保证最后达成和平协议所需要的维持和平部队的组成。为了有助于确保有效的停火而正在建立的紧急部队与我刚才提到的今后要建立的维持和平部队之间是有区别的。关于后者，安理会各理事国知道，我国政府已经表示过，它愿意参加联合国驻中东维持和平部队。我们这一立场未变。

69. 关于执行部分第3段，我想再说一点意见。我国代表团把这一段中的“在它的授权之下”这一说法理解为指的是安理会在政策方面所负的根本责任，而不是指授权它监督部队的日常业务活动。要安理会对部队进行业务监督，很明显是行不通的。

70. 今天我们是在处理紧急局势。当我们合乎情理地关心停火、增派停战观察员和在该地区建立紧急部队等问题时，我们不应忽略我们的主要目标，即为尽快地求得公正和持久的和平铺平道路。实现及维持停火不过是贯彻第242(1967)号决议的第一步。必须立刻开始进行这一工作。我在此重申，我国代表团极端重视确定这一工作任务的第338(1973)号决议的条款，我欢迎这个决议草案提出的要求，即要求所有会员国在履行第338(1973)号决议时和联合国进行充分的合作。我国代表团完全赞同这一要求。如果我们容许走向和平的势头受到削弱，对安理会履行其职责的能力来说也是不光彩的。

71. 博伊德先生(巴拿马)：我代表我国代表团对自去年十月六日中东爆发战争以来所造成的死亡与流

血表示悲痛和遗憾。特别对丧失了许多无辜的生命，我们感到痛惜。就在十月六日星期六的当晚，我们向安理会主席建议说，我们支持他发表一个讲话，强调安理会对埃及、叙利亚和以色列之间爆发战争表示关切。

72. 我们以同样的决心支持了第338(1973)号和第339(1973)号决议以及目前已经提出待通过的这份决议草案。我们认为，安理会所要采取的最恰当的行动计划就是我们即将采取的那个计划。紧接着采取这一有利于巩固停火的新步骤之后，我们希望争执的各方在联合国的帮助下，立即达成协议，以便在中东建立稳定和持久的和平。

73. 现在不是互相指责的时候。整个世界都意识到今天的危险。世界寄希望于我们的是要采取制止更大规模战争的行动。

74. 一九七三年六月四日的安理会会议上，巴拿马已经以非常明确的语言表明了它在中东问题上的立场。当时我们说：

“我们知道，在战争与和平的问题上，在认真寻求可接受的解决办法时，很难避免会引起感情冲动。巴拿马政府在国际范围内的活动一向是遵循下列基本原则：不使用武力，拒绝接受由于使用武力而可能产生的消极结果。而且，由于同冲突的双方都是好朋友，巴拿马政府希望能够获得一项在中东避免进一步爆发战争的解决办法。”

“这就是为什么我们要重申，我们认为拉丁美洲的决议草案包含着必要的成分和建设性的建议，我们认为，这些建议有助于我们清楚而公正地解释第242(1967)号决议，从而能找到一个解决中东面临的问题的公正而平等的解决办法。〔第一七二六次会议，第40和41段〕

“的确，时间已经花费了很多，而这一目标仍未能和平地达到，对此我们深感忧虑。我们坚信，这种性质的争端，必须在不对任何国家的政治独立及领土完整使用武力或以武力相威胁的情况下，求得一种公正的解决办法。”〔同上，第47段〕

75. 今天，我是作为爱好和平的一个国家人民的

代表在这里发言。他们唯一的愿望是要求制止这种已造成很大苦难的血腥战争。以色列代表特科阿大使刚才的发言非常鼓舞我们，他声明赞同停火，谈判和达成一项和平协议。我们还可以补充一点：一项公正、公平的和平协议意味着永远解决中东这一棘手问题。如果我们能遵循最近刚通过的决议所规定的条款，那么我们目前就有可能在中东获得持久和平。我主要指的是第 338(1973) 号决议第 3 段。

76. 然而，我们不能不提到今天的一条惊人的消息，那就是美国战略部队已处于戒备状态。据美国官方宣称，这一行动是对令人不安的苏联军事行动作出的反应。大约两小时前，美国国务卿基辛格先生宣布，在他看来，“苏联尚未采取任何不可挽回的措施”。基辛格国务卿说，美国不想与苏联对峙，而且，他认为，两个核超级大国都有责任创造条件，使我们生活在一个比现在更加安全的世界里面，这些话使我们深感宽慰。

77. 如果把超级大国用于军备上的款项的一部分送到中东用来资助和平行动，例如我们正要建立的紧急部队，那么争执各方达成一项令人满意的协议的可能性就会大大增加。

78. 关于载于文件 S/11046 中的决议草案，这个草案是由几内亚、印度、印度尼西亚、肯尼亚、巴拿马、秘鲁、苏丹和南斯拉夫提出并由肯尼亚代表奥德罗·乔维大使代表所有提案国生动地加以介绍的。我们有充分理由相信，它会获得通过。如果情况果真如此——这也是安理会绝大多数理事国的愿望——我愿代表我国政府表明，巴拿马共和国准备为中东的和平部队做出积极的贡献。为此，我们准备派出一个连，就是说派出一支由军官、士兵和其他人员组成的大约二百人的军队，并且可以象人们希望的那样尽快地编入即将建立的联合国紧急部队。根据地域分配的原则，我们确信这一作法是会被接受的。我们满意地听到了苏联代表马立克大使包含了这样意思的谈话。

79. **扬科维奇先生(奥地利)**：自十月二十二日凌晨以来，安理会已经采取了若干紧急步骤，从而完全承担起维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主要任务。十二月二十二日凌晨通过的第 338(1973) 号决议，是安理会的一

个紧急号召，要求现在正在打仗的各方停止一切战斗并结束一切军事行动。这个决议还进一步规定必须为求得公正和持久的和平作出新的努力，这里指的是履行安理会第 242(1967) 号决议，由适当机构组织有关各方开始谈判。

80. 奥地利完全支持那个决议并欢迎通过决议时采取的雷厉风行的做法。正如十月九日我国代表团所说的，我国政府最关心的是立即停止战斗，这样就可以制止在最近已发生之战斗中造成的流血、破坏和进一步增加可怕的伤亡。我们之所以坚决支持第 338(1973) 号决议还在于我们坚信必须立即以和平的和建设性的对话代替军事对抗。这种局面只有通过政治谈判以及随后达成的协议才能形成；我们坚信停火决不是暂时的僵持，不是重新开战之间的间歇；它应该是走向和平的真正转机。

81. 我国代表团深为遗憾的是，第 338(1973) 号决议所提出的停火号召未被重视。所以，我们又支持了一项要把战争最后结束的决议。第 339(1973) 号决议第一次规定建立监督停火的适当机构，而我国政府欢迎继续利用一批献身于维持和平的唯一理想的高级军事观察员所从事的客观和不偏不倚的服务。

82. 安理会昨天晚上的辩论再一次集中到摆在我们面前的确保充分尊重安理会的停火决议这一艰巨的任务以及以这些决议为基础，双方立即同时从那里撤离，共同寻求和平，而这是第 338(1973) 号决议中具有同等重要意义的第二项要求。

83. 所以，我们应该支持我们手头上的这一决议草案，因为草案的主要目的是充分动员联合国机构来恢复和维持中东和平。正如我们欢迎早先在第 338(1973) 号和第 339(1973) 号决议中所提出的倡议一样，我们特别欢迎目前这个建设性的倡议，它是这项决议草案的核心。我们要感谢各提案国进行了长期而艰苦的努力。就该决议草案的条文而言，我们毫不迟疑地支持广泛使用联合国观察员必要时在停火线两侧履行他们的职责。在这方面，我们已注意到秘书长向安理会提出的详细报告。它反映了联合国停战监督组织在过去几天所进行的非常谨慎、非常认真的工作。

84. 我们毫不犹豫地支持立即建立联合国紧急

部队的决定。联合国处理危机的历史表明过去联合国紧急部队在许多情况下提供了有价值的服务，并成功地在长时期内维持了和平的局面。然而，从过去的经验中，有一条教训需要吸取，即在维护和平的同时必须坚持不懈地寻求永久和平的基础，而第338(1973)号决议兼顾了这双重目标。在这点上，我无须强调我国政府过去在联合维持和平行动和维持和平部队方面一贯采取积极的和促进的态度，而且我国一直表示在必要时愿意作出贡献。

85. 我国代表团衷心希望这一决议草案通过后中东和平的时刻会更加临近。我们衷心希望，应对目前冲突负很大责任的相互猜疑的深渊不再扩大，并希望随着巨大的新的维护和平的努力的开始会出现一种新的政治气氛。在战争和军事冲突的气氛之下，为和平所作的努力注定要失败。因此现在让我们大家齐心合力创造有助于各方达成一项一致同意的解决办法的条件和气氛，以和平方式解决冲突不只是中东人民和国家的愿望，而且是各国人民长期梦寐以求的。

86. 主席：依我看，苏联代表想要就他早些时候对决议草案所作的发言进行补充，对吗？

87. 马立克先生（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我只想说一说这个决议草案所涉及的财务问题，如果安理会予以通过的话。有一位发言人提出，涉及的财务问题由安全理事会两个常任理事国承担。我不同意这种解决办法。按照他们的说法，这种办法就是让这两个常任理事国登上“同一只船”。

88. 我的第二条意见是：联合国用以维持观察员和部队所需的费用应由侵略者负担，因为是它应对迫使安理会采取这些紧急措施负责。

89. 主席：我想问一下几内亚代表是否坚持现在发言？我这发言人名单上还有两个人要发言。

90. 让娜·马丹·西塞夫人（几内亚）：阁下，如果你允许我发言，我会讲得很简短。我只不过想纠正苏联代表所讲的话。我从未说过责任特别应由两个常任理事国承担。我的讲稿还在这里。我是说责任由安理会全体理事国承担，特别是安理会常任理事国承担。

91. 马立克先生（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我要说明我不是指西塞夫人说的。

92. 安瓦尔·萨尼先生（印度尼西亚）：既然苏联代表已说明他心里想的并非指西塞夫人，我感到也许有必要澄清我的讲话。我说过我国代表团“特别希望两个超级大国协助，向联合国提供必要的资金以保证联合国紧急部队发挥有效作用。”我确实无意要求两个超级大国为紧急部队承担全部费用。

93. 佩雷斯·德奎利亚尔先生（秘鲁）：我们即将表决的、由秘鲁参加共同提出的、旨在加强实施停火措施的决议草案是用来补充十月二十二和二十三两日匆促表决的第338(1973)号和第339(1973)号决议的不足之处的。我们认为，建立紧急部队对达到和维护我们的目标、对重申根据宪章建立的安理会的权威都是必不可少的。我国代表团认为，如果要使联合国紧急部队能够履行其棘手的职责，那就必须依据按地理区域分配的标准，尤其是政治均势的标准来建立这支部队。

94. 我们认为，按严格的逻辑概念来考虑，按照我们排除安理会常任理事国的军队参加紧急部队这个道理，我们首先应该尽可能考虑由那些没有参加大的军事政治集团的国家派兵参加紧急部队。

95. 在这方面，我国代表团相信秘书长的报告可以使我们进一步看出他办事谨慎而有能力。

96. 德居兰戈先生（法国）：根据埃及的要求，安理会昨天开会审议中东的事态发展。昨天晚上磋商的结果是八国代表团提出了现在我们手头上的这个决议草案。尽管存在我现在要加以解释的有所保留的部分，我国代表团准备投票赞成该决议草案，因为这个决议草案的条款基本上符合安理会所表示的永远结束战斗，避免再次爆发战争的愿望。

97. 第一个前提是，第338(1973)号决议规定的并由第339(1973)号决议予以重申的停火必须严格遵守，并在停火生效的时刻，各方都撤回到十月二十二日所占的地点。

98. 第二，授权给安理会增加停火监督组织的观察员的人数可以使肯定有用处的观察员机构迅速建立起来。

99. 最后，我国代表团完全支持在安理会的直接

授权之下，建立联合国紧急部队的想法。这个部队的任务是保证遵守停火，直到在全面解决冲突的范围内作出其他的安排后为止。

100. 关于今天上午肯尼亚代表提到的第二个修正案——就是关于排除安理会常任理事国参加组织紧急部队的条款——我想说，我国政府认为，不要安理会常任理事国承担这一义务可能会削弱安理会决定的影响。

101. 在我们看来，派遣一支紧急部队不仅有军事意义，而且表示常任理事国方面正式承担责任，从而是一种停火的有效保证。所以当决定派遣的部队不仅负责保证遵守停火而且要确保维护和平时，我们认为不应当排除任何一个安理会的理事国。我们保留在我们认为适当的时机并根据需要提出我们的意见和建议的权利。这里我只想提醒一下，在另外一些场合我们已经承诺，如果真的需要的话，我们将参加真正维持和平的部队，这个诺言至今仍然有效。

102. 由于这些原因，我国代表团要求对经过修订的决议草案执行部分第3段单独表决。该段涉及部队的组成问题——更具体地说就是“除安理会常任理事国之外”那一句话。我们本来希望在案文中不要用这种说法。

103. 我认为我已充分表明这一要求只是由于原则方面的理由而提出的。在我们看来，这些理由是非常重要的，而决不是想阻碍或拖延建立紧急部队的决定。我认为安理会今天不必就建立紧急部队的条件问题作出决定。这几个问题可以由秘书长在他明天向安理会提出的报告中提出建议。我相信秘书长的建议将得到一致的同意。

104. 最后，我国代表团表示希望，安理会即将通过的这些条款是能够最后结束战争的条款，并有利于在不久的将来，在第242(1967)号决议条款的基础上，进行全面谈判。执行该决议及其所有条款是防止中东冲突进一步加剧的最好的保证，现在我们清楚地看到，这场战争是对我们大家的和平和安全的严重威胁。

105. **主席：**请沙特阿拉伯代表发言。

106. **巴鲁迪先生**(沙特阿拉伯)：为了使我能将

一些至今尚未作出决定的问题向我国政府提出报告，并考虑到大会第十九届会议发生的事情——我不需要详细谈论它——我想提出一个问题。确切地说，我的问题是：是否所有国家都乐意为联合国紧急部队提供资金？如果不是所有国家都乐意，就会碰到类似第十九届会议上的情况。秘书长能否告诉我们初期的费用——也许是一年——是多少，我说的是初期的费用，不是说年复一年的费用。因为我要报告我国政府。也许我国政府将采取与我们的苏联朋友马立克先生同样的态度。

107. 他说，侵略者应该承担主要的部分。大家知道他所说的侵略者是谁——当然不是指我。因此，鉴于第十九届会议期间发生的情况，这是一个不应当轻视的极为重要的问题。当我们昔日的同事布多先生——他已经去世了，愿上帝保佑他在天之灵得到安息——发言时，以及当已故的艾德莱·史蒂文森开始说不付款者没有表决权时，我不得不插话发言。后来我们经过协商之后，阿尔巴尼亚代表谈到了这个问题。那时大会上引起一阵喧哗。他们不让苏联参加表决，我不知道他们还不让哪个国家参加表决。以后，又有一个安理会的常任理事国，由于其自身的理由，也认为自己不应捐款。但是最后为了能够参加表决，它被迫作了象征性的捐款。

108. 我想知道当前的情况如何。你们正在闯入将来你们会后悔的一些事务中去。秘书长能否告诉我们联合国要为这支部队付出多少钱？他们同第五委员会协商过了吗？这都是一些有关的问题。我现在是作为一个老资格的人在讲话。我们不愿意象第十九届会议那样走进死胡同。

109. **主席：**请秘书长发言。

110. **秘书长：**在回答沙特阿拉伯代表的问题时，我只想说明，在明天向安理会提交的报告中，我打算提出有关费用的初步的大体的估计。

111. **主席：**法国代表要求就“除安理会常任理事国之外”这一措词进行单独表决。我请问代表修订后的决议草案提案国的肯尼亚代表是否接受法国代表的要求？

112. **奥德罗-乔维先生**(肯尼亚)：我没有异议，

我相信，决议草案的所有提案国对法国代表的要求都没有异议。

113. **主席：**安理会现在要对八个理事国提出的、载于文件S/11046/Rev.1的决议草案进行表决。根据已经取得提案国同意的法国代表的请求，首先就执行部分第3段中的“除安理会常任理事国之外”这一措词进行单独表决。

进行举手表决。

赞成：澳大利亚、奥地利、几内亚、印度、印度尼西亚、肯尼亚、巴拿马、秘鲁、苏丹、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南斯拉夫。

反对：无。

弃权：法国。

“除安理会常任理事国之外”的措词以十三票对零票通过，一票弃权。

一个理事国（中国）未参加投票。

114. **主席：**现在对该决议草案全文进行表决。

进行举手表决。

该决议草案以十四票对零票通过。^②

一个理事国（中国）未参加投票。

115. **主席：**现在请秘书长发言，他希望讲话。

116. **秘书长：**我已注意到刚才通过的决议中提出的要求，即要求我在二十四小时内就在安理会授权下立即建立联合国紧急部队所应采取的步骤提出报告。我向安理会保证，我将竭尽全力在安理会限定的时间之内对这一要求做出回答。我希望我的报告能够成为安理会关于联合国紧急部队的建立、任务和行动的协议的基础。

117. 关于决议的第2段，安理会将在文件S/7930/Add.2219的第8段中找到至今已经采取的增加双方的联合国军事观察员的数量的措施，我将就此问题向安理会提出报告。

^②见第340(1973)号决议。

118. 我已经把就在叙利亚地区遵守停火的情况同以色列代表交换的信件分发给安理会[见S/11047]。从这些来往信件中可以看到双方已同意把叙利亚地区的监督机构调整到目前的状况。我已指示西伊拉斯武奥将军立即执行商定好了的计划。

119. **主席：**很多代表希望讲话——有的希望在投票之后对他们的投票进行解释性发言，有的希望作些说明，还有一些代表希望行使答辩权。如果没有反对意见，我建议本次会议暂停，四点钟继续开会。

下午三时十五分会议暂停，五时零五分复会。

120. **主席：**请埃及代表发言。

121. **阿卜杜勒·马吉德先生(埃及)：**安理会刚才通过了一项在我国代表团看来极为重要的决议案。我们认为，安理会这样做是开始承担起维护国际和平和安全的主要责任。因为我们深知，多年来中东形势不仅对我们这一地区的和平而且对整个国际安全构成了经常性的威胁。

122. 现在，我谨代表阿拉伯埃及共和国政府宣布，我们接受这一决议，希望这一决议将卓有成效地使安理会已经作出的一些决定付诸实施。我还想把埃及作出的决定通知你们，即在埃及领土主权许可的范围之内，同意为根据这个决议所建立的紧急部队提供必要的协助与合作，以使它能履行其实施安理会以前通过的两项决议的任务。

123. 我想提醒大家一下，第338(1973)号决议说：

[发言人宣读该决议的案文。]

124. 在以色列破坏停火之后，安理会又通过了第339(1973)号决议。在该决议中安理会“确认其立即停止一切射击并终止所有军事活动的决定，并促请双方军队回到停火生效时他们所占领的阵地”。

125. 我们认为，这就是在执行安理会刚刚通过的决议所应赋予联合国紧急部队的首要任务，该决议要求立即和全面遵守停火并要求各方退回到一九七三年十月二十二日格林威治时间十六时五十分他们所占领的阵地，因为按照第338(1973)号决议规定的停火开始生效时，以色列越过了停火线。

126. 埃及同意联合国部队进驻并进行活动，是根据宪章的宗旨和原则以及其它条款而行事的。我们在表示同意时也考虑到肯尼亚代表奥德罗·乔维大使在十月二十四日安理会会议上代表各提案国介绍这一决议草案时的发言。我们深信，由于安理会刚刚通过了这一决议，安理会就走上了旨在结束一九六七年六月五日以来以色列军队侵略埃及和其他阿拉伯国家的道路。埃及和其他阿拉伯国家至今仍然认为自己有义务遵守大会和安理会所通过的一切决议。

127. **主席：**现在请南斯拉夫代表发言，他希望对投票作解释性发言。

128. **莫伊索夫先生**(南斯拉夫)：作为安理会刚才通过的八个不结盟国家提出的决议的提案国之一——南斯拉夫的代表，我想就安理会理事国中的不结盟国家提交的文本的几个主要方面、它的一些基本要点以及安理会如此迅速地通过这一决议一事扼要地发表我们的看法。

129. 在昨天的发言中，我强调指出，在目前我们面临的这样一个形势中，安理会以及全体理事国都有不可推卸的责任去代表整个联合国采取行动。安理会中不结盟的理事国，由于深感自己有责任和义务尽一切可能去制止侵略和帮助那些尊重并履行安理会决议的国家，因此，决定提出动议。最后，我们响应了不结盟的阿拉伯朋友和伙伴的要求。

130. 由肯尼亚代表和几内亚代表先后出色而详尽地介绍的决议案的文本，反映出形势的需要和各提案国的下述想法，即仅仅重复第339(1973)号决议的条款已经不够了。昨天我们还谈到我们认为恰当的支持应该理解为在联合国和安理会范围内采取行动并由它们负起责任。

131. 由于上述原因，不结盟国家决议要求在一九七三年十月二十二日格林威治时间十六时五十分所占领的地点就地立即全面遵守停火，同时要求秘书长在两边都增加联合国军事观察员的名额，决定立即建立联合国紧急部队，要求秘书长随时把这一决议以及第338(1973)号和第339(1973)号决议的执行情况火速告知安理会，并且要求全体会员国同秘书长合作，共同贯彻执行这些决议。显然，成立联合国紧急部队是

一个重要的步骤，这一步骤能使联合国在履行维持和平和调停这一主要任务中发挥更积极、更直接的作用。除此之外，这一步骤符合不结盟国家最近在阿尔及尔召开的首脑会议上表示的关于加强联合国在巩固国际和平与安全中的作用的观点。

132. 已获得通过的决议案同时表明联合国确实在政治上采取集体出面的方式，这种做法可以起到一种防止发生严重的复杂情况和冲突的作用。不结盟国家在提出这个经安理会一致通过的决议案时，并非陶醉于任何宣传游戏。在这种最严重的形势下，它们要求联合国采取尽可能最有效的行动。因此，尽管不结盟国家对以色列的侵略具有众所周知和理由充分的情绪，尽管它们坚决支持阿拉伯人民为解放自己被占领的土地而战斗的权利，它们仍然用非常克制的语言来表达它们的决议草案，以免为该决议草案及时而迅速地获得通过增加任何困难和障碍，因为这点正是我们最优先最重要的考虑。

133. 我们对安理会，对所有投票赞成我们的决议案的安理会理事国以及所有使安理会能够采取这一重要步骤的人们作出的积极反应表示感谢。在秘书长和他能干的、具有献身精神的助手和工作人员的无可估价的帮助下，现在我们就应尽最大的努力，保证以最快的速度去履行刚才通过的安理会第340(1973)号决议。我们希望并向全体呼吁，新的联合国紧急部队的活动经费问题不致碰到太多的困难。我们深信，在成立联合国紧急部队的过程中，在部队的组成上显然需要反映出恰当的政治方面和地域方面的代表性，此点必须给予足够的重视。

134. **主席：**请苏丹代表对投票作解释性发言。

135. **阿卜杜拉先生**(苏丹)：我想扼要地就苏丹代表团对安理会刚刚通过的决议所投的票作解释性发言。

136. 我完全同意肯尼亚代表和几内亚代表就八国决议草案所作的解释，我国也是该决议草案的一个提案国。我也同意他们说的这是一个温和的决议案，这指的是这个决议案不指名，尤其是当提到“一再破坏”这类词语时不指名。我们都知道，一再破坏停火是以色列干的，它利用安理会呼吁的停火的机会，自从通过停火决议案以来进行了不止一次的侵略。

137. 我们投票赞成刚才通过的决议，因为：第一，我们认为，这是使双方实行有效停火的尝试，同时，该决议要求以色列军队退回到十月二十二日格林威治时间十六时五十分他们所占领的阵地；第二，该决议授权秘书长派遣足够数量的观察员；第三，该决议呼吁建立一支紧急部队。

138. 正如英国代表团所说的那样，上述三点可以称之为我们的主要目标。然而我们认为，在这一过程中还有一些因素必须得到保证。其中一个因素就是以色列军队从一九六七年六月发动第一次侵略以来所占领的一切领土上全部撤出，同时，巴勒斯坦人民的权利必须予以恢复。

139. 最后，我们赞同这个决议，因为它谋求在中东获得公正和持久的和平以及挽救这个不仅对中东而且对全世界来说已经变得很危险的形势。该决议的目的是扫除以色列所设置的而且还在继续设置的重重障碍，以色列无视为获得公正和持久的和平所作的一切努力。

140. 在上述的所有过程中，安理会常任理事国——尤其是形成这一过程的两个常任理事国——的特殊责任是无论怎么强调也不会过分的。

141. 现在我想谈谈联合国部队的组成问题，不管他们是观察员，还是联合国紧急部队，还是派遣到这一地区的其它形式的部队。正如苏联建议的并得到其它代表团支持的那样，我们认为，必须在公平的地域分配的基础上选择部队的人选。同时我们认为，应该严格保证他们绝对中立和公正不偏。

142. 第二是财务问题。如果能确保不发生财务纠纷，我代表团将感到由衷的高兴。

143. 最后，我们同意美国代表团的看法，即我们都应把刚才通过的决议视为最重要的优先项目，我们相信，美利坚合众国将不遗余力地排除障碍，以实现该决议的目的和意图。我们无须提醒美国代表团和安理会，以色列在和平的道路上已经设置了并还在继续设置障碍。同时我们也知道，那些帮助以色列进行罪恶勾当的人也能够控制住它的罪恶野心。

144. **森先生**(印度)：在安理会内外，没有什么

人对我们通过第338(1973)号决议之后三天来发生的事情还有什么怀疑了：以色列侵占了埃及更多的领土，不祥的、可怕的战争阴云已经笼罩着许多大陆，可是至今还没有采取有效的措施以实现我们理解的美利坚合众国和苏联之间的谅解。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埃及的倡议，安理会开会讨论究竟能采取哪些措施，以便恢复这一地区的和平，同时按照我们所赞成的并在三天前获得通过的决议的规定开始谈判。为了达到这些目标，我们还希望确保任何一方都不得利用停火——不论只是宣布还是实际上已经停火——继续扩大自己的领土范围，提高自己的谈判地位，或者加强宣传运动，不管是采用人们说的“开明的宣传工具”还是采用任何其他形式。

145. 我们这些安理会中不结盟的理事国，能够轻易地估计那些反对安理会决议的人的过错程度。然而，我们最主要的考虑是，在这个特殊的时刻，我们应该集中研究采取什么措施来缓和紧张局势，因为这种紧张局势已经很危险了。我们这个措辞十分温和的决议，首先就是要达到这一紧迫的目的，而不致有损于以最快的速度求得公正、和平和持久的解决办法这一基本需要。因此，八个国家提出的、我的朋友和同事肯尼亚大使非常令人信服地予以介绍的决议草案获得一致通过使我们很高兴。

146. 关于该决议的执行部分，我国代表团愿发表两点评论。我们的理解是——这无须再次强调——联合国军事观察员和联合国紧急部队将在埃及和叙利亚的主权领土上活动，除了取得这两个国家的同意以外，安理会所做的一切，都不得有损于它们行使主权。我们高兴的是，通过埃及代表以前的暗示和现在的明确发言很快就可以取得这种同意了。

147. 然而，我们同意外国军事人员进入埃及和叙利亚的主权领土，只是把它作为谈判的前奏和必要的条件，这种谈判能够而且也一定会导致放弃以武力取得的全部领土并在这一地区建立持久的和平，使这一地区所有国家能在自己的边界之内安全生存。当然，任何最后的解决办法必须尊重巴勒斯坦人民的权利。我们驻在这一地区的联合国部队只看作是一个暂时的措施，而这种措施应该尽快结束，而且，无论如何，当持久和平指日可待时，这些措施即应结束。

148. 我的第二点意见是有关联合国观察员和联合国部队的资金和实际安排的问题。我们深信，钱是垂手可得的。那些在安理会上提出动议要在几天前我们讨论的条件和情况下使现在的冲突实现停火的国家，在这方面以及有关中东问题的其他几个方面负有特殊的责任。

149. 决议的最后一段要求所有国家在这一紧迫棘手的任务中同联合国合作。各提案国都十分关心我们决定中的财政援助方面的问题。

150. 我们还希望秘书长向我们提出执行安理会决定的切实可行的具体建议。遗憾的是，我们只给了他二十四小时来提出他的建议。然而我们相信，由于秘书长通常都是机智敏感，迅速果断，他一定会完成这一任务。我们渴望在几小时之后听到他的初步建议，以便安理会能够继续对这一棘手而危险的问题进行周密的不断的检查和监督，并在不断变化的形势需要时采取行动。

151. 主席：现在请尼日利亚代表在安理会议席就座并发言。

152. 奥格布先生（尼日利亚）：奉我国政府之命，我荣幸地提请安全理事会注意雅库布·戈翁将军阁下今天上午纽约时间八点钟发表的下列讲话。

“自一九七三年十月六日中东爆发战争以来，联邦军政府为了支持各方面为重建这一地区的和平所作的努力，一直同包括两个超级大国在内的各方进行接触。因此，获悉冲突各方接受安理会一九七三年十月二十二日呼吁停火的第338（1973）号决议，联邦军政府感到特别高兴。我国政府十分高兴地注意到，埃及总统萨达特采取了宽宏大量而又高瞻远瞩的行动，他以高度的责任感和杰出的政治家的风度，欣然接受了有利于中东真正和平的建议。尼日利亚联邦军政府表示全力支持埃及政府和人民作出这一重大决定，并同他们团结一致。联邦军政府重申，它完全了解并赞同在最近的冲突中迫使埃及人民拿起武器保卫自己合法权利的行动。

“尼日利亚政府已经一再表示，它不能同意那种确信以武力占有领土为合法的政策。它也承

认任何一个民族、任何一个国家都不能默默地忍受外国军队占领自己的领土。在这方面，尼日利亚政府多次呼吁以色列政府尊重国际舆论和道义，从埃及领土上撤出去。埃及是非洲统一组织的一个成员国，一九六七年以色列军队先发制人，向埃及发动突然袭击，占领了埃及的领土。

“自最近的战事爆发以来，尼日利亚政府也已经非常明确地向以色列政府表明，尼日利亚不能容忍一个非洲姐妹国的领土进一步遭到侵犯。我们特地通知以色列政府，尽管尼日利亚政府暂时还准备同以色列保持接触，希望这样做可以提供协商、缓和和克制的机会，但在这种情况下，尼日利亚公众舆论不能接受这样一种局面，即以色列军队进攻埃及的平民和城市中心，或者企图在苏伊士西岸建立以色列的军事驻地来进一步侵犯埃及的主权。

“在过去几天中，有确凿的事实证明，以色列继续向苏伊士运河西岸侵略扩张，进一步占领了近五百平方英里的埃及领土。不管以色列如何异想天开，也不能宣称自己对于这些领土拥有合法的权利。上述确凿的事实使我们认为有必要立即审查同以色列的关系问题，因为以色列政府在这方面采取的行动，即进一步占领埃及的大片领土，在这些领土上设置重兵，已经表明它蔑视非洲和世界的舆论。

“尼日利亚政府已经十分清楚地表明，尼日利亚乐于支持一切旨在实现中东的公正和持久和平的合理措施，只要在实现这种持久和平的过程中能充分保护埃及和其他阿拉伯国家的合法权利和特权。以色列军队最近越过苏伊士运河西岸，并利用停火的初期阶段进一步扩张和巩固它所占据的大片埃及领土，尼日利亚深信，以色列的上述行动无助于促进和平和公正地解决这一地区的问题，而是构成以色列一方背信弃义的充分证据。

“为此，尼日利亚联邦军政府决定立即同以色列政府断绝外交关系。”

153. 黄华先生（中国）：马立克先生在休会前所

发出的反华谎言实在是不值得一驳。关于这一点，中国代表团团长十月二十三日在第一七四八次会议上的发言和我刚才的发言已给了苏联代表相应的回答。马立克先生极力宣扬苏联给某些国家提供武器的“巨大贡献”。但是，人们都懂得它的真实目的究竟是什么？更不要说它索取了多么高昂的代价和报酬。

154. 马立克先生还又一次企图挑拨中国和不结盟国家的关系，这当然是徒劳的。无论是今天还是六月份安理会讨论中东问题和表决有关提案时，中国代表团都已经清楚地阐明了自己的原则立场。对此，广大的阿拉伯国家和人民以及第三世界国家的人民都是充分理解的。马立克先生的谎言，讲的愈多就愈加暴露苏联政府对阿拉伯和巴勒斯坦人民假支持、真出卖，假援助、真控制的丑恶的帝国主义面貌。

155. 奥德罗 - 乔维先生(肯尼亚)：今天早些时候我曾代表该决议草案的八个提案国发言，现在该决议草案已被安理会通过而成为第 340(1973)号决议。在那个发言中，我建议安理会一致支持不结盟国家的这个决议草案。现在我借此机会感谢安理会的所有理事国支持这一决议草案并使它获得通过。我也要对冲突各方愿意遵守这个决议案的意图和精神表示感谢。

156. 现在需要做的是，各有关方面包括安理会在内要下决心立即执行第 340(1973)号决议以及与目前危机有关的安理会其它决议。我们相信不会出现任何复杂情况。我们也希望，在真正执行这个决议的过程中，无论如何也不要出现财务或其它方面的纠纷。

157. 马立克先生(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苏联代表团对中国代表刚才的造谣诽谤置之不理，认为没有必要对它进行回答。

158. 主席：现在请秘书长发言，他希望讲几句话。

159. 秘书长：今天下午我给安理会主席写了一封信，现在我就来宣读这封信。

[秘书长宣读该信的全文，后来作为文件 S/11049 散发。]

160. 主席：安理会各理事国听到了秘书长的建议，该建议包含在一九七三年十月二十五日他写给

我——安理会主席的一封信中。他的建议是，遵照安理会今天早些时候通过的第 340 (1973)号决议，为使紧急部队尽快到达那个地区，作为一项应急措施，安理会应授权秘书长部署现正在联合国驻塞浦路斯维持和平部队服役的奥地利、芬兰和瑞典的小分队立即到埃及去。他还建议任命停战监督组织参谋长西伊拉斯武奥将军为紧急部队的临时司令，并请他从停战监督组织中抽出一些人员建立一个临时指挥部。

161. 安理会各理事国对秘书长的建议有无异议？这个建议，正如他自己所说的，不会损害他将于十月二十六日交给安理会的关于紧急部队问题的更详细、更全面的报告。既然没有异议，我就认为安理会在授权秘书长按照他的建议行事。

会议决定如上。

162. 现在我以澳大利亚代表的身份发言。首先我回顾一下，十月二十二日安理会〔第一七四七次会议〕通过第 338(1973)号决议之后，我曾强调指出，为了执行那项决议，我们必须紧迫地、勤奋地、忠诚地工作，同时敦促安理会随时准备为争执的各方提供他们可能需要的一切援助，以实现决议的目标——中东的和平。

163. 第 338(1973)号和第 339(1973)号决议是安理会两个常任理事国提出的倡议——非常受欢迎的倡议。刚才我们又通过了一项决议，这次是八个不结盟理事国倡议的。我国代表团为能对这一决议案投赞成票而感到高兴。该决议案得到如此广泛的支持，我们感到特别满意。我们祝贺不结盟国家乐意地承担起提出动议的工作，它们是在第 338(1973)号和第 339(1973)号决议，当然还有第 242 (1967)号决议的基础上提出来的。它们的决议案语气温和、客观，观点是公平合理的。该决议案对执行现阶段的主要任务，即稳定并支持前两个决议所规定的脆弱的停火，将是一种实质性的帮助。

164. 我国代表团在安理会上听到一种很值得称赞的理论，其大意是：在一个理想的环境中我们可以坐下来谈判，最后可以起草一份更加精确的、也许更有长远意义的决议案。然而，目前环境确实不理想，而且我们的时间不多。安理会必须快速行动，以确保

停火变得完全有效。在这种形势下，过分追求精确性，其结果可能是适得其反。

165. 我国代表团认为，这个决议的真正功绩在于它的求实态度。在我们看来，这个决议所需要的步骤是当前形势下的正确的步骤——立即遵守停火，连同很可能使停火生效的其它补充措施。

166. 在这方面，提出建立联合国紧急部队的建议引起了最大的重视，是可以理解的。当然，安理会只是迈开了第一步——同意组建这样的部队。很明显，要使这支部队成为争执双方有效的缓冲器，不管在物质装备还是在实质问题方面都有很多重要问题尚待解决。在我之前的发言人已经提到这些困难，我没有必要对他们的谈论再作补充了。我只想说明，在目前开始阶段采用灵活实际的方法而不去试图解决过多的可以预计到的问题才是有益的。无论如何，安理会的责任在于制定政策和概括性的方针，而不是决定紧

急部队的建立和行动的每一个细节。当然，重要的问题是：这个原则毕竟已经得到公认，主动行动也已经采取了。我们在未来的集体职责就是考虑如何最好地补充秘书长现在必须采取的最初步骤，使之成为这支部队可以接受的、行之有效的任务。只有在这个基础上，联合国的会员国才能坚定地提出和承担自己的义务。

167. 最后我只想表明，澳大利亚政府对于联合国维持和平的行动一直给予全面的、始终不渝的支持，除了参与其它事务而外，还为联合国停战监督组织提供了人员。澳大利亚政府为不结盟国家的首创精神欢呼，同时愿意怀着赞助的心情，考虑在适当的条件下为紧急部队的需要做出贡献。

168. 由于没有人要发言，我即以**主席**身分建议休会。必要时，安理会应准备随时应召开会。

下午五时五十五分散会。

كيفية الحصول على منشورات الأمم المتحدة
يمكن الحصول على منشورات الأمم المتحدة من المكتبات ودور التوزيع في جميع أنحاء العالم . استعلم عنها من المكتبة التي تشمل معاً
أو أكتب إلى : الأمم المتحدة ، قسم البيع في نيويورك أو في جنيف .

如何购取联合国出版物

联合国出版物在全世界各地的书店和经售处均有发售。请向书店询问或写信到纽约或日内瓦的联合国销售组。

HOW TO OBTAIN UNITED NATIONS PUBLICATIONS

United Nations publications may be obtained from bookstores and distributors throughout the world. Consult your bookstore or write to: United Nations, Sales Section, New York or Geneva.

COMMENT SE PROCURER LES PUBLICATIONS DES NATIONS UNIES

Les publications des Nations Unies sont en vente dans les librairies et les agences dépositaires du monde entier. Informez-vous auprès de votre librairie ou adressez-vous à : Nations Unies, Section des ventes, New York ou Genève.

КАК ПОЛУЧИТЬ ИЗДАНИЯ ОРГАНИЗАЦИИ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Издания Организации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можно купить в книжных магазинах и агентствах во всех районах мира. Наводите справки об изданиях в вашем книжном магазине или пишите по адресу: Организация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Секция по продаже изданий, Нью-Йорк или Женева.

COMO CONSEGUIR PUBLICACIONES DE LAS NACIONES UNIDAS

Las publicaciones de las Naciones Unidas están en venta en librerías y casas distribuidoras en todas partes del mundo. Consulte a su librero o diríjase a: Naciones Unidas, Sección de Ventas, Nueva York o Ginebra.
